一、采购条件

河南昱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郑州航空港兴港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就郑州航空港兴港能源有限公司2025-2026年度成品油配送承运单位采购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

二、项目简要说明

1.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能源有限公司2025-2026年度成品油配送承运单位采购

2.项目编号：XGNY-XB-2025003

3.项目概况：为进一步规范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成品油流通市场秩序，提升成品油保供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为应急处置现场，道路、建筑等施工场地，商砼站、矿山等工矿企业，大型停车场、物流园区等重型柴油货车集散地，以优惠价格配送符合国家标准并依法纳税的车用柴油。

4.采购范围：成品油配送承运服务主要包括：从郑州地区各油库至航空港区范围内客户场站间配送，具体内容包括成品油运输、场站内油品加注、运输及加注过程中的安全管理等，预估配送数量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号 | 客户范围 | 预估数量（吨） | 备注 |
| 1 | 0#车用柴油 | 月用油量≤150吨 | 3200 |  |
| 2 | 0#车用柴油 | 150吨<月用油量≤300吨 | 2100 |
| 3 | 0#车用柴油 | 月用油量>300吨 | 400 |
| 合计 | | | 5700 |  |
| 备注:  1.表格中预估数量为暂定值，最终配送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2.全年按1200升/吨进行换算。 | | | | |

5.安全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承运安全运输、场站内油品加注标准。

6.服务周期：委托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如果已下发配送任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供应商应当继续履行完毕，停止派发任务以“委托期限”或“实际履约服务总价款达到签约合同价款”两项条件中任一项先满足的时间为准。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车辆、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2.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货物运输（3）类。

3.车辆及人员要求：

3.1承运车辆至少3辆，每辆车配备1名驾驶员和1名押运员（驾驶员和押运员不可为同一人且不能重复）。

3.2承运车辆须具有营运证、行驶证等相关证照，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保相应的保险（如：交强险、道路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等）；驾驶员须具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押运员须具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员从业资格证。

注：承运车辆的营运证或行驶证需显示为本单位车辆。

4.信誉要求：

（1）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情况，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情况，最近三年内供应商未发生骗取成交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安全事故等问题。在近三年内，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均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承诺书）

注：最近三年是指该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往前顺推三年，以事实实际发生的时间为准。

（2）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相关主体（含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打印页，并提供查询合格的截图，截图需包含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采购公告发布之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其投标无效。

注：对于供应商未附查询记录或查询记录不符合上述要求或评审委员会对查询记录有异议的，可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询比会议当天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

5.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响应（提供承诺书）。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四、询比文件发售信息

1.凡有意参加询比者，请于2025年9月12日9时00分至2025年9月17日9时00分，登陆“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qh.hnhkgtz.com/）”网站,完成“供应商库入库”及“CA数字证书办理”后，凭CA数字证书参与采购文件下载等交易活动。供应商入库及CA锁绑定相关事宜详见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帮助中心--办事指南/操作手册”栏目内《供应商入库指南》和《CA自助绑定/删除操作手册》。

2.询比文件每套售价0元。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9月1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交易系统（http://qh.hnhkgtz.com/）递交（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平台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再要求供应商到达现场提交任何资料。供应商点击链接http://qh.hnhkgtz.com/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html进入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通过登录/注册界面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开始解密文件起30分钟）内使用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所用的CA锁进行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造成的一切损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首次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应提前调试好设备，提前与平台做好对接。如有问题可登录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帮助中心】栏目获取系统操作手册或下载附件查看。在系统使用中请严格按照操作手册要求，如有操作问题，请及时与招采平台工作人员反馈（联系邮箱：qihangplatform@hnhkgtz.com）。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询比时间）前，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制作加密生成响应文件所用的CA锁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书、业绩等有关资料，均不再提供原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此做真实性承诺，但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招标网》、《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对除上述平台以外的任何平台转载信息不承担责任。

七、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兴港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0371-56567548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导航路以南华夏大道以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昱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371-56567765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16号兴港大厦C塔9楼

报价网址：http://qh.hnhkgtz.com/TPBidder/memberLogin